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矿山复产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7年 10月 17 日公告了《关于公司矿山停产的公告》(具体内容详见临时公告,公告编号: 临 2017-111)。2017年10月16日,公司收到官昌市、襄阳市保康县及神农架 林区等地安全生产监管部门的紧急通知,要求辖区内的所有矿山开采企业立即 停止一切矿山生产、建设、整改活动。根据通知要求,公司位于宜昌市、襄阳 市保康县及神农架林区内的磷矿从2017年10月16日起全部停产。

截至 2017 年 11 月 3 日,公司陆续收到宜昌市兴山县、襄阳市保康县及神 农架林区等地安全生产监管部门的矿山复工通知。目前,公司位于上述区域的 所有矿山开采企业已恢复正常生产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3日